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廈門國際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INTERNATIONAL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78)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及派付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將向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全體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04 元（含稅），每股 H 股應派中期股息為 0.04659 港元（含稅）。

茲提述廈門國際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刊發之二零一零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廈門市東渡路一百二十七號五樓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726,200,000 股，此乃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所有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表，共持有 1,862,758,726 股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 68.33%。會議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副董事長陳鼎瑜先生主持。

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投票數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中期股息分配方案及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04 元（含稅）。	1,862,758,726 (100%)	0 (0.00%)	1,862,758,726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在香港的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是次臨時股東大會之監票員，以對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進行點票。

派發中期股息資料

董事會亦通知股東派發中期股息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04元（含稅）予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息以人民幣計價及宣佈。派發予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支付，而派發予H股股東的股息則以港幣支付。相關兌換率為臨時股東大會宣佈派發股息之日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有關外匯的平均收市價（即人民幣1元兌1.1648港元）計算，即每股H股應派中期股息為0.04659港元（含稅）。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刊發之公告「就建議派發之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企業所得稅提示性公告」。本公司在向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中期股息前，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已委任工銀亞洲信託有限公司為H股股東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H股中期股息之支票將由收款代理人簽發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予各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該等H股股東承擔。

承董事會命
廈門國際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洪麗娟

中國廈門，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永恩、陳鼎瑜、方耀、黃子榕及洪麗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傅承景、繆魯萍、林開標及柯東；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世忠、真虹及許宏全。

* 僅供識別